

# 宁波工程学院人事处文件

宁工人事〔2022〕4号

## 关于公布宁波工程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 紧缺学科专业名单的通知

根据《宁波工程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与聘任实施办法（修订）》（宁工发〔2022〕55号），经学院推荐，人事处初审，学术委员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宁波工程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紧缺学科专业名单公布如下。

序号	学院	紧缺学科专业
1	电信学院	信息与通信工程，电气工程
2	网安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
3	建交学院	土木工程（结构工程）、建筑学
4	材化学院	化学工程与技术（化学工程、化学工艺）、安全工程（化工）
5	机械学院	车辆工程（载运工具运用工程）、机械电子工程
6	新能源学院	材料物理与化学（储能、光伏、氢能）
7	经管学院	会计学、物流工程（管理）

8	外语学院	英语（翻译方向）、德语
9	人艺学院	新闻传播学、公共管理（行政管理）
10	理学院	应用经济学（金融学、统计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11	马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12	机器人学院	控制科学与工程
13	国交学院	会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4	微纳研究院	纳米材料与半导体材料（碳化硅晶圆）、材料学（金刚石制备）
15	智能制造技术与装备团队	精密/超精密加工技术与装备

注：B类、C类、D1类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毕业学科专业或实际研究方向与招聘的紧缺学科专业相符者可享受紧缺专业待遇。

人事处

2022年5月13日